

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1、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2) 性质：新建

(3) 建设单位：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4) 建设地点：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高新科技园紫山路 24 号

(5)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深圳市博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6)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完成时间：2023 年 1 月

(7)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8)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时间：2023 年 1 月 31 日

(9)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文号：泉鲤环评[2023]表 2 号

(10) 开工时间：2023 年 2 月 1 日

(11) 竣工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2) 调试时间：2023 年 6 月 10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

(13)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项目主要从事改性 EVA 粒料、鞋底生产加工和服装丝网印刷的加工，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规定，现阶段项目实行简化管理，需要申请排污许可证。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50500746385306G002Q。

(14) 验收工作由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规定，建设单位可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项目环评及审批决定的运营规模为：年产改性 EVA 粒料 1100 吨、IP 鞋底 320 万双、MD 鞋底 280 万双、组合鞋底 250 万双、贴合布料 100 万平方米、油性服装丝网印刷 30 万码、水性服装丝网印刷 280 万码。由于市场原因，项目分阶段进行建设，现阶段建设规模为：年产改性 EVA 粒料 880 吨、IP 鞋底 320 万双、MD 鞋底 160 万双、组合鞋底 200 万双、贴合布料 100 万平方米、油性服装丝网印刷 30 万码、水性服装丝网印刷 280 万码。目前，现阶段竣工的主体工程工况稳定、配套的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正常，符合竣工验收监测技术条件。因此，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6 月组织启动了本项目的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并委托福建省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15) 验收范围与内容：依据《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进行验收，对项目的建设性质、地点、生产工艺设备、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建设内容等进行阶段性验收，现阶段验收规模为：年产改性 EVA 粒料 880 吨、IP 鞋底 320 万双、MD 鞋底 160 万双、组合鞋底 200 万双、贴合布料 100 万平方米、油性服装丝网印刷

30 万码、水性服装丝网印刷 280 万码。

(16) 现场验收监测采样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

(17)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收集了相关资料，并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查，了解工程概况和周边区域环境特点，明确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制定验收初步工作方案。验收监测工作自查阶段，本公司对环保手续履行情况、项目建设情况、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进行自查，在此基础上确定验收范围并制定了监测方案，由福建省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阶段性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本公司根据验收监测工况记录结果分析、质控数据分析和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于 2023 年 7 月完成了《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2、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3)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1 号），2019 年 12 月 20 日；
- (4)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6 号），2021 年 1 月 24 日。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 (3)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 月；
- (2)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3 年 1 月 31 日，泉鲤环评[2023]表 2 号。

2.4 相关文件及资料

(1) 《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闽海峡环检 A2023062901；

(2)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50500746385306G002Q。

3、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位于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高新科技园紫山路 24 号。项目系租赁“泉州市鲤城江南新区城市开发有限公司”未利用地，新增占地面积 56774.75m²，新增建筑面积为 45020.39m²。项目厂区北侧为骏雅轩景观绿化培育种植园，东侧为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一厂区、泉州凯旗玻璃有限公司及泉州嘉悦文具有限公司，南侧为紫山路，西侧为泉州市铁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泉州市金仕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等生产性企业。项目地理位置图、周边环境示意图详见附图 1、附图 2。

3.2 建设内容

3.2.1 产品方案及设计生产规模

现阶段项目的产品方案及设计运营规模详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及设计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产能	现阶段验收工程实际产能
1	年产改性 EVA 粒料 1100 吨、IP 鞋底 320 万双、MD 鞋底 280 万双、组合鞋底 250 万双、贴合布料 100 万平方米、油性服装丝网印刷 30 万码、水性服装丝网印刷 280 万码	年产改性 EVA 粒料 880 吨、IP 鞋底 320 万双、MD 鞋底 160 万双、组合鞋底 200 万双、贴合布料 100 万平方米、油性服装丝网印刷 30 万码、水性服装丝网印刷 280 万码

3.2.2 项目投资

项目设计投资总额 1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9.4%。现阶段实际建设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9.3%。

3.2.3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

现阶段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组成，其建设内容详见表 3-2，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3-3。

表 3-2 现阶段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表 3-4 现阶段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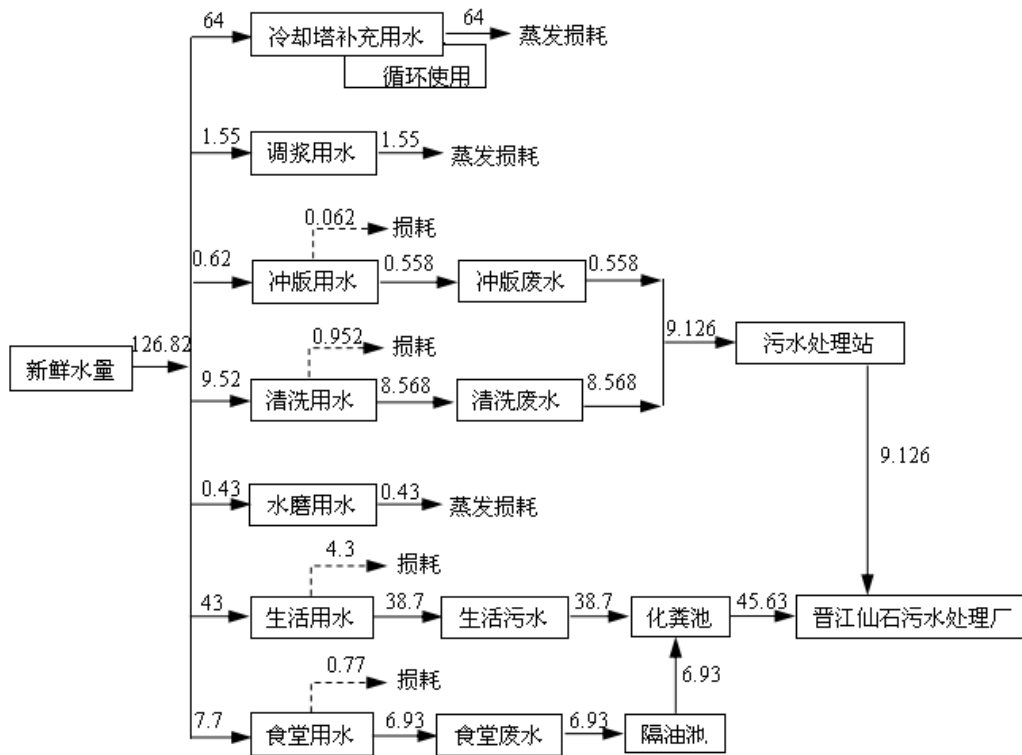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d

注：验收期间水磨用水尚未更换，每日只补充损耗量，因此水磨废水未计入水平衡图。根据环评可知，水磨用水每月定期更换一次，每次更换产生的水磨废水量为 4.5t，则项目水磨废水排放量为 54t/a (0.18t/d)。

3.5 生产工艺

根据现场勘察，现阶段项目验收的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设计的生产工艺一致，流程如下：

(1) 改性 EVA 粒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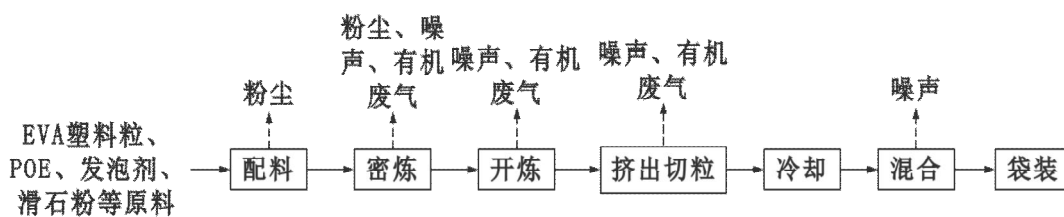


图 3-2 改性 EVA 粒料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工艺说明：

①配料：将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严格按照配方成分比例要求进行称重（袋装称重）、配料。

②密炼：将混合后的原料投入密炼机进行密炼。经机械作用使之均匀混合，项目密炼机采用电加热，工作温度为 100~118℃。

③开炼：将密炼后的胶料投入开炼机进行开炼。开炼机主要工作部分是两个速度不等相

对回转的空心辊筒，当胶料加到两个辊筒上面后，在被辊筒挤压的同时，在摩擦力和粘附力的作用下形成楔形端面的胶条，在辊筒的作用下胶条受到强烈的碾压、剪切和撕裂，同时伴随着化学作用，如此反复多次最终完成朔练、热炼和混炼及压片之用。胶料在开炼机中受到螺杆和机筒筒壁之间强大的挤压力，不断地向前移动，并借助于口模，压出各种断面的半成品。项目开炼机使用电加热，工作温度为 50~60℃。

④挤出切粒：利用造粒机组/挤出主机切粒加工后的产品即为改性 EVA 粒料，切粒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重新作为原料投入生产。项目挤出切粒使用电加热，工作温度为 70~90℃。

⑤混合：待粒料冷却后送入混合桶进行再次混合，让不同批次料粒混合均匀，品质稳定。

⑥袋装：冷却后的颗粒成品包装入库。

(2) IP 鞋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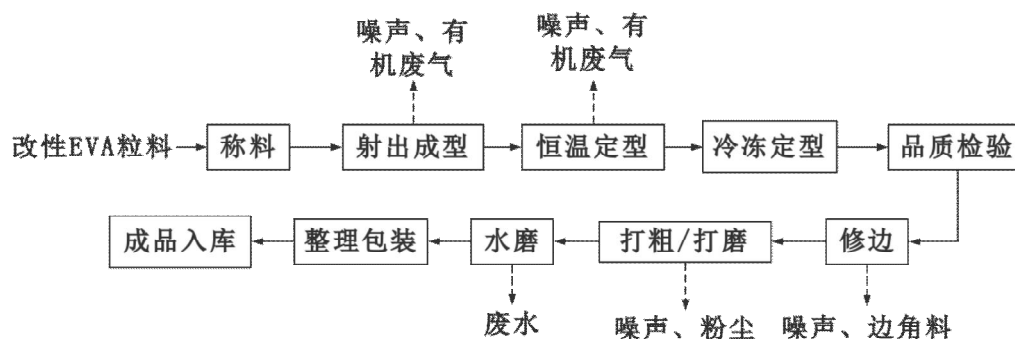


图 3-3 IP 鞋底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工艺说明：

将企业自行生产的改性 EVA 粒料依据鞋子成型所需粒料重量，称料，装入射出成型机台射生产，(过程中温度 172℃-178℃)，使 IP 鞋底成型，然后将其转移至定型烘箱进行恒温定型，再经过冷冻定型，防止变形。成品由品管人员检验，经过修剪、打粗/打磨工序后，转移至水磨区进行水磨，去除表面倒刺，最后整理包装入库。

(3) MD 鞋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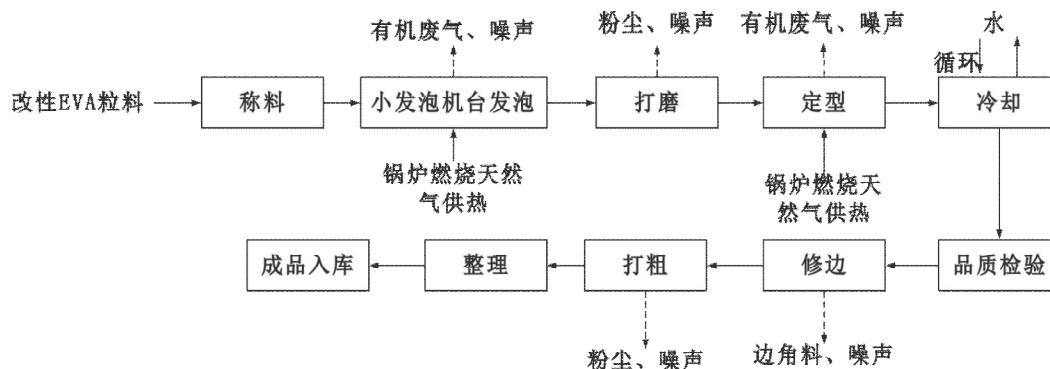


图 3-4 MD 鞋底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工艺说明：

将企业自行生产的改性 EVA 粒料根据鞋底成型所需粒料进行称料，投入小发泡成型机台生产半成品(过程中温度 155℃-175℃，由锅炉燃烧天然气供热)，发泡的工作原理是使发泡剂和其他助剂在一定温度下进行化学分解反应，分解出氮气和二氧化碳，使胶料膨胀发泡，形成性能良好的微孔结构。发泡后的半成品经初步打粗，经导热油式定型机台定型（过程中温度 125℃左右，由锅炉燃烧天然气供热），同时利用循环冷却水进行冷却，防止变形，得到成品后经过品质检验，修边、打粗工序，最后整理包装入库。

(4) 组合鞋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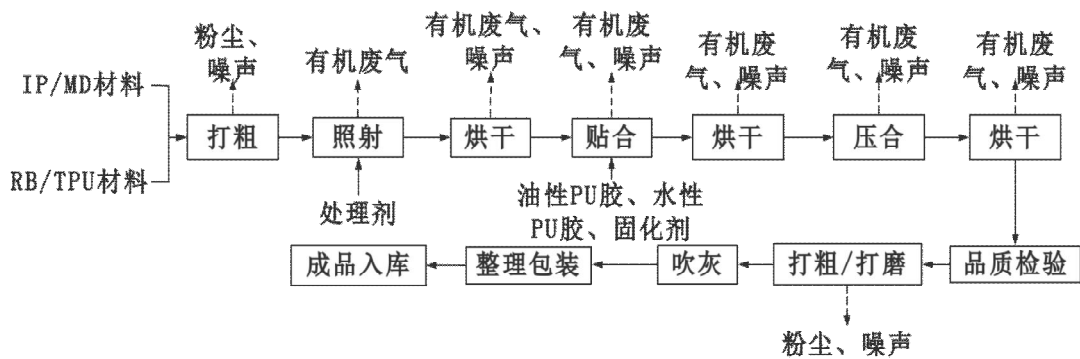


图 3-5 组合鞋底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工艺说明：

将企业自行生产的部分 IP/MD 鞋底与外购鞋材材料（RB/TPU）配套后，进行打粗，增加表面粗糙度；接着进行照射处理，均匀的刷上处理剂后，经过照射、烘干(过程中温度 50℃-65℃)，使其表面极性增加，易于后续贴合；然后上胶粘剂及固化剂，将组合的鞋底贴合、烘干，使胶水干燥凝固，再将贴合后的鞋底进行压合、烘干，使其更加紧密贴合。至此，即为组合鞋底。最后成品品质检验后经过打粗/打磨及吹灰工序后整理包装入库。

(5) 复合布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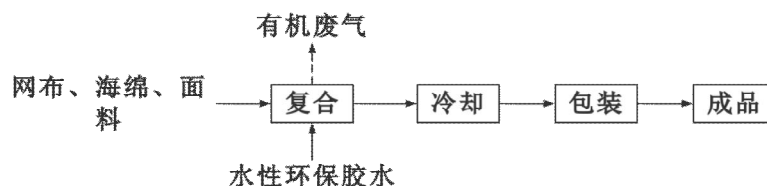


图 3-6 布料复合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工艺说明：

首先把布料缠绕过大轮表面，胶水经过上胶刀适量并均匀涂抹到海绵，其次通过复合机加热系统（辊的温度 65℃-80℃）的高温使布料跟海绵中间的胶水快速干化，并使两个材料粘

合在一起，最后经过冷却降温后再打卷包装。

(6) 服装丝网印刷

服装丝网印刷分为油性丝网印刷和水性丝网印刷，工艺分别如下：

①水性丝网印刷服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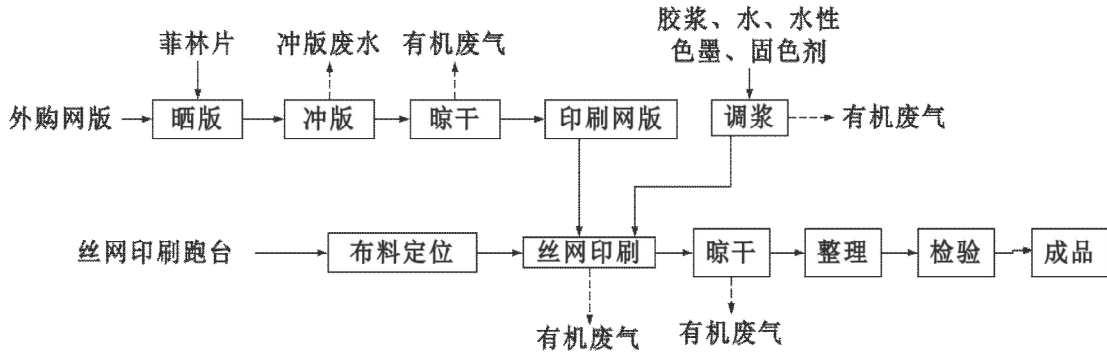


图 3-7 水性服装丝网印刷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备注：水性丝网印刷材料印制后一般常温下进行晾干，当空气湿度较大的情况下，需采用隧道烘干机进行烘干，隧道烘干机使用电能加热；项目印刷桌台及调色桶均需用水清洗。

工艺说明：

项目网版为外购，首先将外购网版放进晒版机，晒好后放入水池浸泡 15~30 分钟后冲洗网框，然后晾干进行曝光。根据订单要求，选择相对应图案的印刷网版，将服装布料手工定位贴在丝网印刷跑台上，人工将网框对准，采用人工刮浆，使水性浆料透过网框印在布料上形成图案。

②油性丝网印刷服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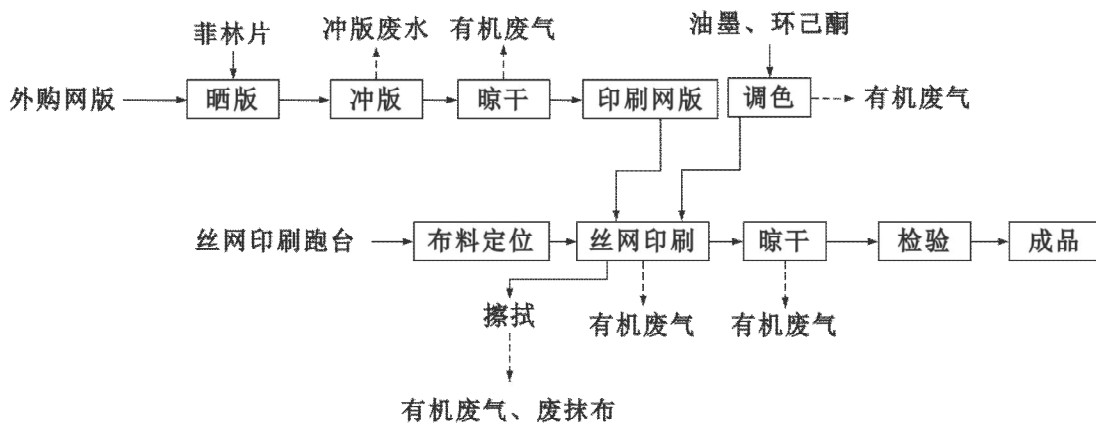


图 3-8 油性服装丝网印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备注：丝网印刷后的网框采用环己酮进行擦拭。

工艺说明：

项目部分服装丝网印刷为油性丝网印刷，首先将油墨和环己酮按一定比例调和，然后通过制作完成的网版印在布料表面，晾干后即可成品。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分阶段建设，部分建设内容属于下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因此，本阶段工程生产规模、建设内容、生产设备数量、原辅材料消耗量等均小于环评设计规模，尚未达到环评设计产能，剩余建设内容属下阶段建设内容。项目变动情况详见表 3-5。

表 3-5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分阶段建设，部分建设内容属于下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因此，本阶段项目建设规模、设备数量、原辅材料消耗量等均小于环评设计规模，尚未达到环评设计产能，剩余建设内容属下阶段建设内容。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的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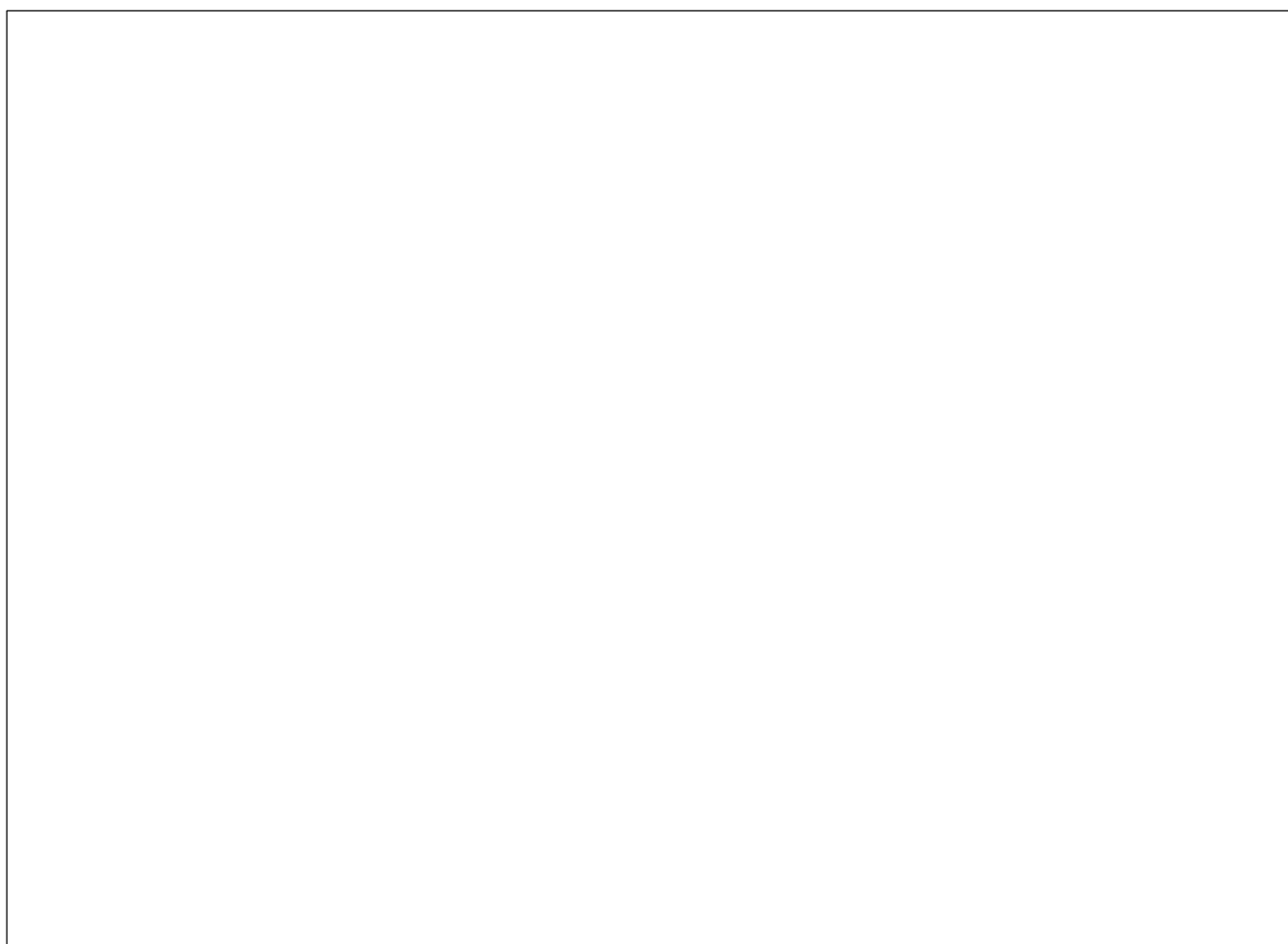
4.1.1 废水

根据验收期间调查，本项目雨、污水采用分流制。现阶段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食堂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包括冲版废水、清洗废水、水磨废水。生产废水统一经“去色混凝沉淀”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汇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雨水排入区域雨水管网。项目废水的排放及处置情

况见表 4-1、废水治理工艺流程见图 4-1、污水处理站现状见图 4-2。

表 4-1 项目废水排放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t/d	监测点位	排放去向
生产 废水	冲版、清 洗、水磨 工序	pH、氨氮、SS、 COD、BOD ₅ 、 色度、总磷、 总氮	间断排放	9.306	污水处理站 1★ 进口、污水处 理站 1★出口	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晋 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 污水	职工日 常生活	pH、氨氮、SS、 COD、BOD ₅	间断排放	38.7	化粪池排放口 (2★)	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晋 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处理
食堂 废水	食堂	pH、氨氮、SS、 COD、BOD ₅ 、 动植物油	间断排放	6.93	化粪池排放口 (2★)	



4.1.2 废气

本阶段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废气如下：

①造粒废气：改性 EVA 造粒工序位于 B3 车间内，设有独立的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使得车间密闭。并在密炼、开炼、挤出切粒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

通过一套“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最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②布料复合废气：布料复合工序位于A1车间内，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复合机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③贴合、照射废气：组合鞋底贴合、照射位于A2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贴合、照射及烘干工序上方设有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

④发泡、定型废气：MD鞋底发泡、定型工序位于A3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发泡、定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最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4排放。

⑤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废气：IP鞋底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工序位于A4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最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5排放。

⑥丝网印刷废气：服装丝网印刷工序位于A9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丝网印刷、调浆、晾干等工序上方设有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6排放。

⑦燃烧废气：项目设有独立的锅炉房，锅炉燃气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根15m的排气筒DA007排放。

⑧食堂油烟：厨房灶台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通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8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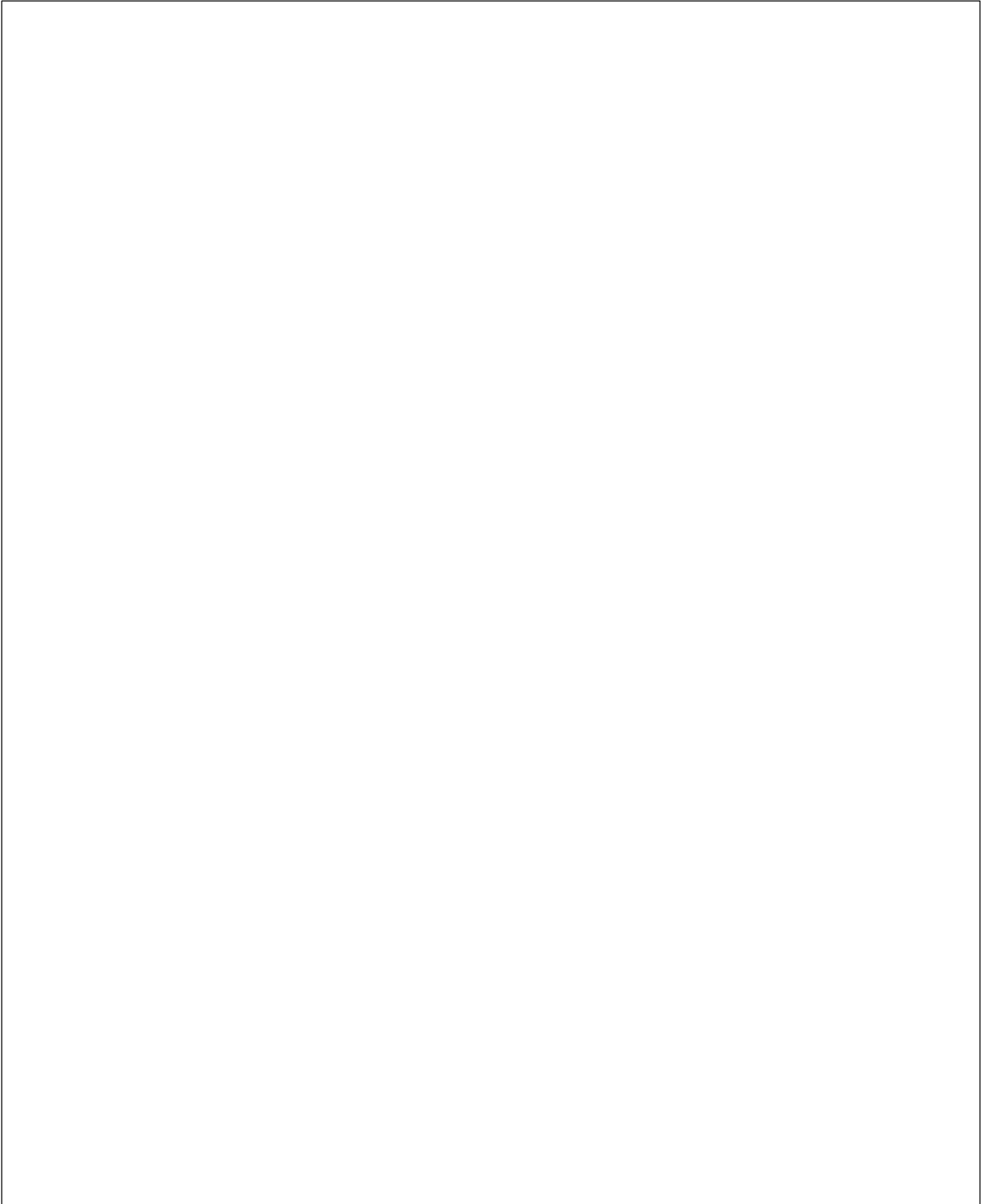
⑨打粗粉尘：项目打粗工序，均配套了布袋除尘器，粉尘经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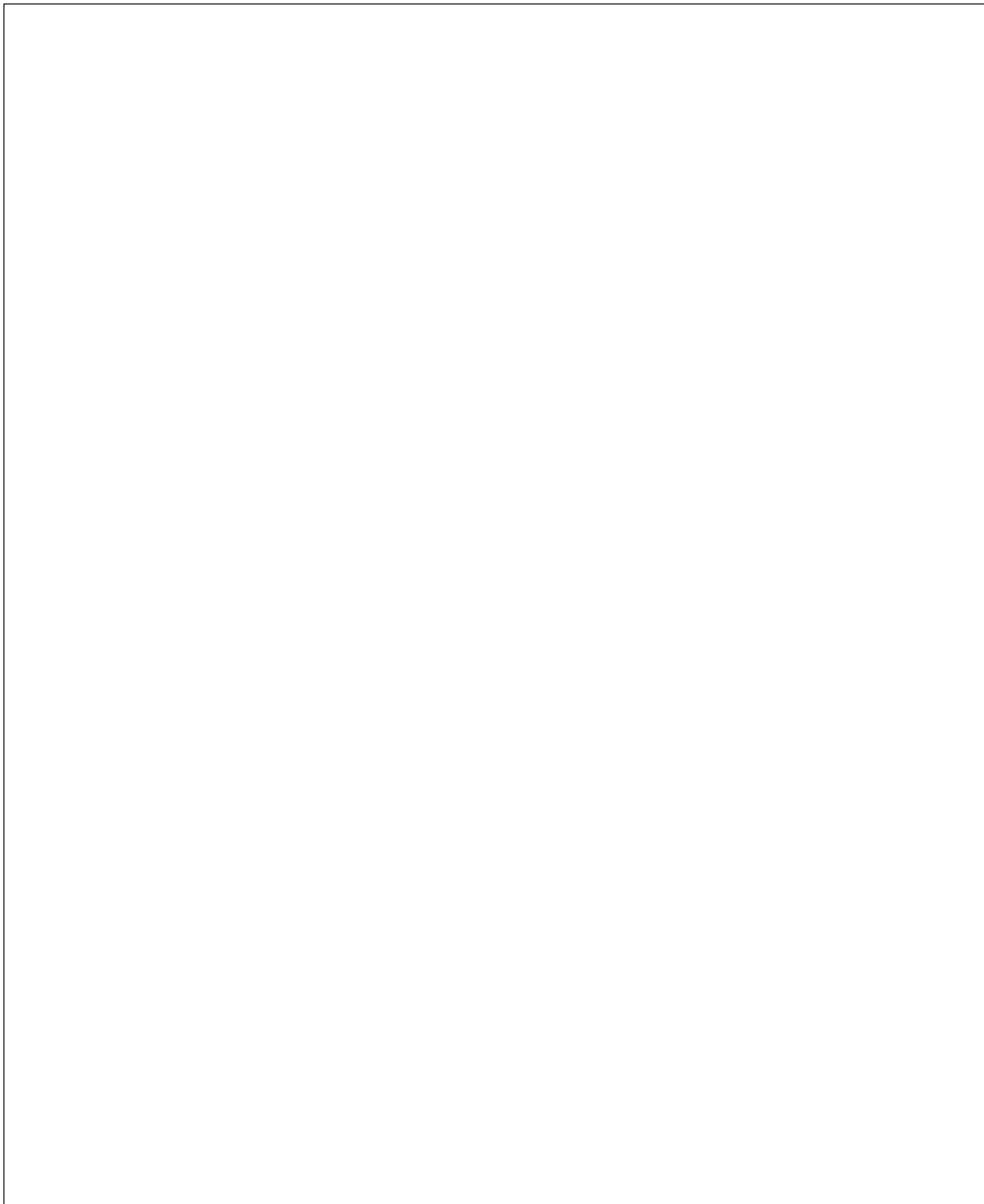
综上，项目废气排放及治理情况见表4-2，废气治理工艺流程见图4-3，废气处理设施现状见图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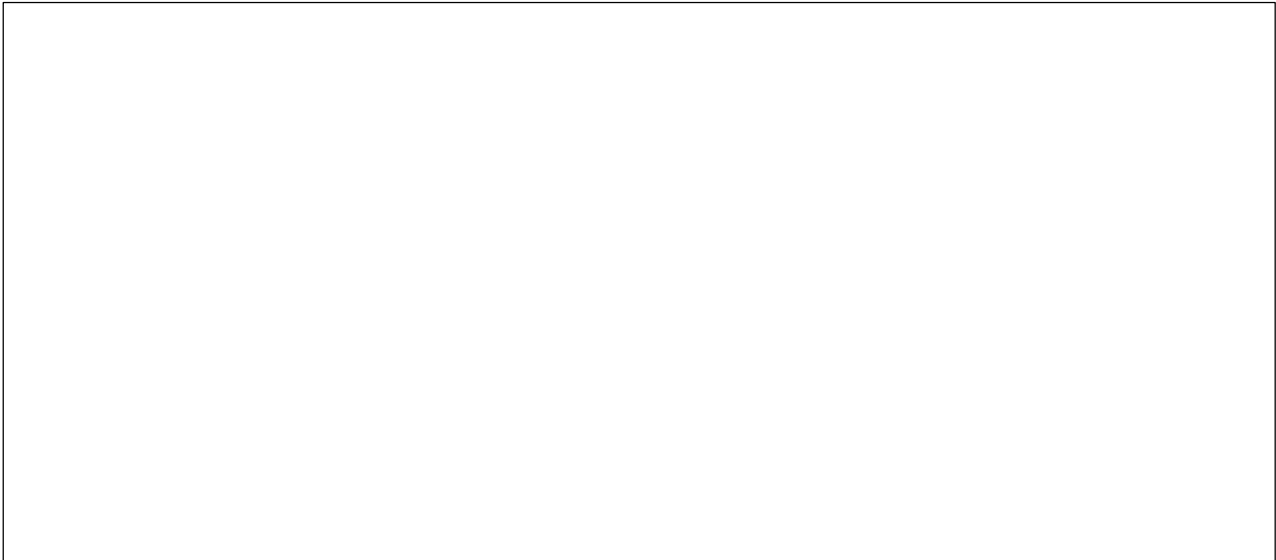
表 4-2 项目废气排放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废气量	监测点位	排放去向
造粒废气	投料、密炼、开炼、切粒工序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15m的排气筒DA001	8378.5 m ³ /h	造粒废气排气筒1◎进口、造粒废气排气筒1◎出口	大气环境
			无组织	废气未被收集部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厂界无组织、厂内无组织	

复合 废气	布料复合 工序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活性 炭吸附”装置+15m 的 排气筒 DA002	6952.5 m ³ /h	布料复合废气 排气筒 5◎进 口、布料复合废 气排气筒 5◎出 口
			无组织	废气未被收集部分以 无组织形式排放	/	厂界无组织、厂 内无组织
贴合、 照射 废气	鞋底贴 合、照射 及烘干工 序	非甲烷总 烃、苯、甲 苯、二甲苯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脱附+ 催化燃烧”装置+15m 的排气筒 DA003	48920 m ³ /h	贴合照射废气 排气筒 4◎进 口、贴合照射废 气排气筒 4◎出 口
			无组织	废气未被收集部分以 无组织形式排放	/	厂界无组织、厂 内无组织
发泡、 定型 废气	MD 鞋底 发泡、定 型工序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活性 炭吸附”装置+15m 的 排气筒 DA004	22929 m ³ /h	发泡定型废气 排气筒 3◎进 口、发泡定型废 气排气筒 3◎出 口
			无组织	废气未被收集部分以 无组织形式排放	/	厂界无组织、厂 内无组织
射出成 型、恒 温定型 废气	IP 鞋底射 出成型、 恒温定型 工序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活性 炭吸附”装置+15m 的 排气筒 DA005	23651 m ³ /h	射出成型、恒温 定型废气排气 筒 2◎进口、射 出成型、恒温定 型废气排气筒 2 ◎出口
			无组织	废气未被收集部分以 无组织形式排放	/	厂界无组织、厂 内无组织
丝网印 刷废气	服装丝网 印刷工序	非甲烷总 烃、苯、甲 苯、二甲苯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活性 炭吸附”装置+15m 的 排气筒 DA006	32876 m ³ /h	丝网印刷废气 排气筒 6◎进 口、丝网印刷废 气排气筒 6◎出 口
			无组织	废气未被收集部分以 无组织形式排放	/	厂界无组织、厂 内无组织
燃烧 废气	天然气燃 烧	SO ₂ 、NO _x 、 颗粒物	有组织	15m 的排气筒 DA007	1302m ³ /h	锅炉废气排气 筒 7◎出口
食堂 油烟	食堂灶头 烹饪	油烟	有组织	静电油烟净化器 +15m 高排气筒 DA008	7620.5 m ³ /h	油烟废气排气 筒 8◎进口、油 烟废气排气筒 8 ◎出口
打粗 粉尘	打粗	颗粒物	无组织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后，以无组织形式排 放	/	厂界无组织、厂 内无组织







4.1.3 噪声

现阶段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运营期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合理布局并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及加装减震垫的措施，来减小噪声排放。项目噪声排放及治理情况见表 4-3。

表 4-3 项目噪声排放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源强	治理设施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8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8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8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8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8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8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8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6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75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60dB(A)	厂房隔声、加装减震垫
--	--	--	---------	------------

4.1.4 固体废物

现阶段项目已单独设置了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贮存是利用车间内的空闲场所，并定期清理；生活垃圾则设置了垃圾桶。根据验收期间的现场调查，项目固体废物验收调试期实际产生情况详见表 4-4，危废暂存间现状见图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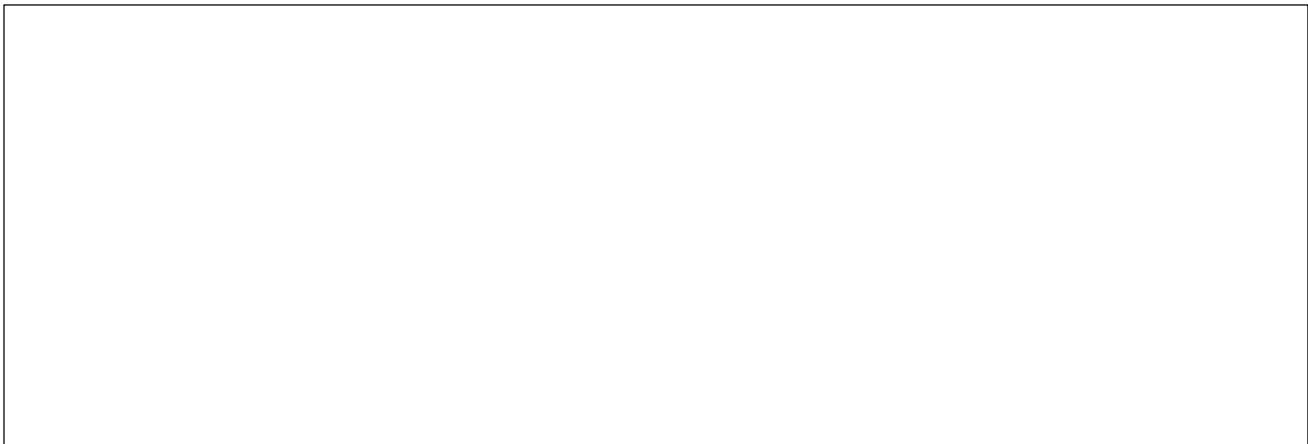
表 4-4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名称	验收调试期产生量	验收调试期处置量	性质	处置方式	备注

本项目完好无损的原料空桶由原厂家回收利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中 6.1“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因此，空桶不属于危险废物，但仍应按照危险废物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其贮存和运输进行严格的环境监管。

本项目已在厂区内建设 1 处危险废物暂存间，总建筑面积约 20m²；房门上锁，门口贴有危废标识牌并已储备灭火器材等应急物资；危废暂存间内地面已硬化处理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作为防渗层；危险间内分类、分区暂存危险废物，悬挂相应危废种类标识牌及危废管理制度，危废暂存间现状见图 4-4。





4.2 其他环保设施

现阶段项目厂区地面已采取了硬化措施，水磨、清洗、冲版工序均设置了收集管道通向集水池。废气排放口已进行了规范化建设，8个废气排放口，预留了方便取样的监测孔；项目生产废水排放口已进行了规范化建设，设置1个废水排放口，预留了方便取样的监测口；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内现有化粪池及排放口，不另行设置生活污水排放口。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 环保设施投资

现阶段项目验收工程实际环保设施投资见表 4-5。

表 4-5 现阶段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现阶段环保工程内容	环保投资（万元）

(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保设施均已配套完善，基本符合“三同时”要求，现阶段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6。

表 4-6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环评设计情况	项目阶段性竣工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能力 10m ³ /d）预处理后，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晋江仙石污水	建有一座隔油池，处理能力 10m ³ /d，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汇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	已落实

	处理厂统一处理	纳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共 2 个化粪池，处理能力共 80m ³ /d	厂区内共建有两座化粪池，处理能力共 80m ³ /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纳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已落实
	生产废水：新建一套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能力：16m ³ /d（运行工作时间 8 小时/天），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去色混凝沉淀”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建有一座“去色混凝沉淀”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16m ³ /d，生产废水统一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已落实
废气	锅炉燃气废气：燃气废气经集气装置集中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7 高空排放；	项目设有独立的锅炉房，锅炉燃气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根 15m 的排气筒 DA007 排放	已落实
	打粗粉尘：配套布袋除尘器，粉尘经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项目打粗工序，均配套了布袋除尘器，粉尘经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已落实
	B3 车间造粒（密炼、开炼、挤出切粒）废气：采取密闭措施，并在密炼、开炼、挤出切粒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处理后，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DA001）；	改性 EVA 造粒工序位于 B3 车间内，设有独立的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使得车间密闭。并在密炼、开炼、挤出切粒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已落实
	A4 车间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废气：采取密闭措施，并在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进行处理后，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DA005）；	IP 鞋底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工序位于 A4 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5 排放	已落实
	A3 车间发泡、定型废气：采取密闭措施，并在发泡、定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进行处理后，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DA004）；	MD 鞋底发泡、定型工序位于 A3 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发泡、定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4 排放	已落实
	A2 车间贴合、照射废气：采取密闭措施，并在贴合、照射及烘干工序上方设有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DA003）；	组合鞋底贴合、照射位于 A2 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贴合、照射及烘干工序上方设有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3 排放	已落实
	A9 车间丝网印刷废气：采取密闭措施；并在丝网印刷、调浆、晾干等工序上方设有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DA006）；	服装丝网印刷工序位于 A9 车间，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丝网印刷、调浆、晾干等工序上方设有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6 排放	已落实
	A1 车间布料复合废气：采取密闭措施，并在复合机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DA002）；	布料复合工序位于 A1 车间内，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并在复合机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集中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2 排放	已落实

	DA002) ;		
	食堂油烟: 厨房灶台上方设置集气装置, 废气经集中收集后, 通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 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排放口编号: DA008) ;	厨房灶台上方设置集气装置, 废气经集中收集通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8 排放	已落实
噪声	消声减振、厂房隔音、降噪	采取合理布局并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及加装减震垫的措施	已落实
固废	设置垃圾桶, 固废暂存区, 危废暂存间	厂区内已按规范要求设置了垃圾桶、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危废暂存间	已落实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项目环评报告表内的主要结论与建议见表 5-1。

表 5-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建议一览表

项目	环评报告表中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废水	项目运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产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冷却塔用水循环使用, 不外排。项目外排生产废水主要为冲版废水、清洗废水、水磨废水, 排放量为 3273.37t/a, 生产废水经项目中污水处理站“去色混凝沉淀”工艺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NH ₃ -N 及色度参考《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的 B 级标准)后, 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纳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2636t/a, 食堂废水排放量为 2268t/a,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 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排放标准(其中 NH ₃ -N 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后, 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废气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为达标区, 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 各有组织废气均可达标排放。根据 AERSCREEN 模型估算结果, 项目各无组织污染物最大质量浓度均小于环境质量标准, 无超标区域, 因此,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坑头村位于项目东侧, 离项目最近距离为 30m, 赤土社区位于项目东北侧, 离项目最近距离为 72m。在保证废气达标排放的情况下, 经大气环境自然扩散后, 对敏感目标环境影响不大。
噪声	根据预测结果, 在采取车间隔声及减振措施后, 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昼间标准(昼间≤65dB(A))。坑头村距离本项目最近距离为 30m, 项目东侧敏感目标坑头村的环境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昼间标准(昼间≤60dB(A))。项目昼间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 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固体废物	<p>①厂区、车间内均应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污水处理站污泥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②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场，定期出售给可回收利用部门回收利用；</p> <p>③建设危废暂存间，原料空桶、废活性炭、废抹布、废丝网印刷网版、污泥、破损、变形的原料空桶等分类，分区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原料空桶定期委托原生产厂家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废抹布、废丝网印刷网版、污泥、破损、变形的原料空桶等定期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④食堂设置垃圾桶与泔水桶收集废渣与泔水，定期清理隔油池产生的废油脂，食堂产生的餐厨垃圾集中收集后，统一委托专门处理餐厨垃圾的单位进行处置。</p>
------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深圳市博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高新科技园紫山路 24 号。本项目建设规模为：占地面积 56774.75m²，总建筑面积 45020.39m²，年产改性 EVA 粒料 1100 吨、IP 鞋底 320 万双、M D 鞋底 280 万双、组合鞋底 250 万双、贴合布料 100 万平方米、油性服装丝网印刷 30 万码、水性服装丝网印刷 280 万码。具体建设内容、生产设备、生产工艺以环评报告表核定为准。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在你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省有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落实报告表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切实做好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的前提条件下，从环保角度出发，同意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第二厂区（新建项目）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二、项目运营期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1、项目应配套污水处理设施。①项目冲版废水、清洗废水、水磨废水集中收集后经“去色混凝沉淀”工艺处理达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NH₃-N 执行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B 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处理；②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通生活污水一起汇入化粪池，外排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NH₃-N 执行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B 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处理。年污水排放总量控制在：废水≤18177.37 吨（其中生产废水≤3273.37 吨）。

2、项目应配套废气处理设施。①项目锅炉燃烧废气集中收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外排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标准限值要求；②造粒车间投料及密炼粉尘经布袋除尘器预处理后汇同造粒（密炼、开炼、挤出切粒）废气一起经“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处理后高空排

放，外排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③IP 鞋底车间射出成型、恒温定性生产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集中收集经“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外排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④MD 鞋底车间射出成型、恒温定型生产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集中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外排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⑤贴合车间的贴合流水线、照射流水线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高空排放，外排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排放标准，外排废气（苯、甲苯、二甲苯）执行 DB35/156-1996《制鞋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标准；⑥丝网印刷车间丝印废气经集气罩集中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外排废气（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执行 DB35/1782-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表 1 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⑦布料复合车间复合废气经集气罩集中收集经“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两级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外排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⑧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集中收集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外排废气执行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表 2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相关规定；⑨项目鞋底打粗打磨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外排废气（颗粒物）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其他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外排废气（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从严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DB35/1782-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表 2 厂区内监控点浓度限值、表 3 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DB35/156-1996《制鞋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苯、甲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厂界最高允许浓度及 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的控制要求。

3、项目厂区应合理布局，对 EVA 造粒机、EVA 试片机、冷却塔、旋风桶、自动水洗并烘干机等主要噪声源应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和减震措施，项目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 ，夜间 $\leq 55\text{dB}$ 。

4、项目应按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危废暂存场所，废活性炭、废抹布、废丝网版、污泥、破损、变形的原料空桶等危险废物应集中收集后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转运处置；原料空桶应集中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

集并及时妥善处置；生产固废集中收集综合处置。

三、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新增 COD 排放量为 0.1637t/a，新增 NH₃-N 排放量为 0.0164t/a；新增 SO₂ 排放量为 0.5334t/a，实行 1.5 倍倍量替代，即 0.8001t/a；新增 NO_x 排放量为 2.1335t/a，实行 1.5 倍倍量替代，即 3.2003t/a，项目应通过排污权交易方式取得上述总量指标后，方可投入生产；项目新增 VOCs 排放量为 10.3738t/a，实行 1.2 倍削减替代，即 12.4486t/a，项目应在取得 VOCs 排放量备量削减替代来源后，方可投入生产，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排污许可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

四、你公司应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6 号）规定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

五、你公司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好各项污染治理工作，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项目开展竣工环保验收。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营。

六、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复后，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七、本批复仅是项目建设的环保要求，项目必须依法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6、验收执行标准

现阶段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6-1。

表 6-1 现阶段项目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项目	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要求	
		污染物	限值

7、验收监测内容

建设单位委托福建省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进行验收监测。

7.1 废气

本项目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7-1、表 7-2，监测点位图详见附图 3。

表 7-1 项目废气（无组织）监测内容一览表

样品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表 7-2 项目废气（有组织）监测内容一览表

样品类别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7.2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7-3，监测点位图详见附图 3。

表 7-3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样品类别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7.3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7-4，监测点位图详见附图 3。

表 7-4 项目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样品类别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本次验收废气、废水、噪声验收检测方法及检测仪器见表 8-1、表 8-2。

表 8-1 检测分析方法

--	--	--	--

表 8-5 废气实验室分析质控样监测结果

8.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点位的选择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监测使用的声级计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噪声仪校准结果见表 8-6。

表 8-6 噪声仪校准结果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所有涉及的采样仪器和分析仪器均按要求检定和校准，并定期进行期间核查和内部校准，所有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2、检测所使用的仪器均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部位的选择符合 HJ 91-2002《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中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有关要求；3、为保证本次竣工验收监测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期间的样品收集、运输和保存均按国家相关规定和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的技术要求进行。

表 8-7 水质质控一览表

9、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见表 9-1。

表 9-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 气象参数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2。

表 9-2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9.2.2 废气

(1) 有组织

建设单位委托福建省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对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3 造粒废气有组织检测结果

表 9-4 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废气有组织检测结果

表 9-5 发泡定型废气有组织检测结果

表 9-6 贴合照射废气有组织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检测人	审核人	备注	
				浓度	速率						

表9-7 布料复合废气有组织检测结果

表9-8 丝网印刷废气有组织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检测单位	检测人员	备注
				浓度	速率					

表 9-9 锅炉废气有组织检测结果

表 9-10 油烟废气有组织检测结果

(2) 无组织

建设单位委托福建省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对项目厂界、厂区内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监测，结果见表 9-11、表 9-12。

表 9-11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	--	--	--	--	--

表 9-12 项目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9.2.3 噪声

建设单位委托福建省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对本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结果见表 9-13。

表 9-13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9.2.4 废水

建设单位委托福建省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对本项目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包括食堂废水）进行了监测，结果见表 9-14、表 9-15。

表 9-14 生产废水检测结果

详见表 9-16。

表 9-16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一览表

根据上表可知，现阶段项目各污染物的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文件的总量控制，同时本项目已完成对 VOCs 的 1.2 倍消减替代，共 4.0272 吨/年，主要从鲤城区现有的减排量进行调剂。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数据分析，各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如下：

①改性 EVA 造粒工序配套的“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35%、58.8%，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40%、45%。

②IP 鞋底射出成型、恒温定型工序配套的“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73.6%、73.4%。

③MD 鞋底发泡、定型工序配套的“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68.4%、73.6%。

④组合鞋底贴合及照射工序配套的“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38.8%、49.4%；对甲苯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47.6%、50%；苯、二甲苯由于两天进浓度均未检出，无法分析处理效率。

⑤服装丝网印刷工序配套的“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62.9%、57.6%；对甲苯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44.1%、48.6%；苯、二甲苯由于两天进口浓度均未检出，无法分析处理效率。

⑥布料复合工序配套的“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两天均为：60%。

⑦食堂油烟净化器对油烟的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85.9%、85.7%。

⑧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两天分别为：SS：2.9%、0%，COD：94.8%、95%，BOD₅：91.3%、92.1%，氨氮：83.1%、82.3%，总磷：92.5%、92.8%，总氮：59.4%、60.1%；色度：95%、95%。化粪池因结构问题，无法采进口样品，无法分析处理效率。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 pH 值在 7.08-7.17 之间，其中 SS 平均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104mg/L、109mg/L，COD 平均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473mg/L、475mg/L，BOD₅ 平均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160mg/L、162mg/L，氨氮平均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43mg/L、41.4mg/L。生活污水排放可达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中 B 级标准）要求，项目生活污水达标排放。

现阶段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外排。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①排气筒 DA001 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22.3mg/m³、22.5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两天分别为 0.599kg/h、0.6kg/h；甲苯最大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0.444mg/m³、0.443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两天分别为 0.0117kg/h、0.0115kg/h；苯、二甲苯两天均未检出。排气筒 DA001 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可达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苯、甲苯、二甲苯排放可达 DB35/156-1996《制鞋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标准限值要求。

②排气筒 DA002 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14.5mg/m³、14.4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两天分别为 0.315kg/h、0.313kg/h；甲苯最大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1.97mg/m³、1.97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两天分别为 0.0428kg/h、0.0429kg/h；苯、二甲苯两天均未检出。排气筒 DA002 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可达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苯、甲苯、二甲苯排放可达 DB35/156-1996《制鞋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标准限值要求。

③排气筒 DA003 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7.03mg/m³、7.11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两天分别为 0.179kg/h、0.177kg/h；甲苯最大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 1.09mg/m³、

1.09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两天分别为 0.0279kg/h、0.028kg/h；苯、二甲苯两天均未检出。排气筒 DA003 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排放可达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表 1 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

综上，项目有组织废气均可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最大浓度两天分别为 1.81mg/m³、1.76mg/m³，厂界最大浓度两天分别为 1.03mg/m³、1.02mg/m³；甲苯厂界最大浓度两天分别为 0.00346mg/m³、0.0024mg/m³；苯、二甲苯厂界浓度均未检出。项目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可达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中表 2、表 3 排放浓度限值要求，且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可达 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中附录 A 的表 A.1 的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厂界噪声最大值两天分别为 60.9dB(A)、61.3dB(A)，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现阶段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固废

现阶段项目已单独设置了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相关规定；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利用生产车间内的空闲场所），一般固废贮存场所设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规定，生活垃圾则设置了垃圾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鞋材边角料、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贮存场所，由可回收利用部门回收处理。废活性炭、废抹布、废丝印网版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并委托邵武绿益新环保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处置；空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并由原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分析，现阶段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泉州鸿荣轻工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31 日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